

115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 教務工作概況報告

一、學校科班概況

科別	班 級	班級數
電 機 科 (含實用技能學程)	三電甲、三電乙、二電甲、二電乙、一電甲、一電乙 三電修、二電修、一電修	9班
建 築 科 (含實用技能學程)	三建築、二建築、一建築、三營造、二營造、一營造	6班
室內空間設計科	三室設、二室設、一室設	3班
製 圖 科	三製圖、二製圖、一製圖	3班
機 械 科 (含建教合作班及實用技能學程)	三機甲、三機乙、二機甲、二機乙、一機甲、一機乙 三機丙、二機丙、一機丙、三機加、二機加、一機加	12班
模 具 科 (建教合作班)	三模具丙、二模具丙、一模具丙	3 班
綜合職能科	三綜甲、三綜乙、二綜甲、二綜乙、一綜甲	5 班
合計		41班

二、教務處現職師長介紹

職稱	主管	業務承辦員(協助人員)	協辦
教務主任	陳志崑老師		洪 暖 暖 小 姐
教學組長	林明憲老師	教學組管理員	
註冊組長	趙嘉馨老師	陳怡融先生	
設備組長	黃明堯老師	張玉秋小姐	
實驗研究組長	劉俊佑老師	張秀麗小姐	
實用技能組長	張家豪老師		
特殊教育組	康舒婷老師	張柏紳老師、賴巧雲老師 潘憶嫻老師、王雅萍老師 鄭心怡老師、陳義鴻老師 陳韋穎老師、趙嘉馨老師 黃秀玲老師、范文婷老師 林靖玲老師、王淑靜老師 施珏伶老師	

三、教務處各項工作職掌

(一)教學組

1. 編排課表
2. 辦理各項考試事宜
3. 教室日誌檢查
4. 教師請假、調代課、缺課、補課事宜
5. 安排上課巡堂事宜
6. 調查各科教學進度
7. 作業抽查
8. 辦理各項學藝及科展競賽
9. 辦理優質化業務
10. 其他有關教學工作事宜

(二)註冊組

1. 編排班級名單、學號
2. 核算各項考試成績紀錄
3. 填發成績、學歷證明
4. 學籍管理
5. 核計學生修習學分數
6. 獎學金、公費生減免學雜費之申請
7. 審查學科補考、重修事宜
8. 其他有關多元入學及升學事宜

(三)設備組

1. 教學媒體使用管理
2. 教學器材之購置與管理
3. 實驗室及專科教室之使用管理
4. 電腦及班級教室之資訊設備管理
5. 教科書採購有關事宜
6. 資安教育訓練計畫及實施
7. 全校骨幹網路之架構規劃及維運
8. 三年級考卷印製
9. 其它有關教學設備事宜

(四)實驗研究組

1. 學年學分之研究發展考核
2. 學年學分制之課程研究及實施改進事宜
3. 學生重補修(含延修生)及其相關事宜
4. 多元選修事宜
5. 英語能力檢定相關事宜
6. 其他有關學年學分制之工作

(五)特殊教育組

1. 擬訂特殊教育工作及相關計畫
2. 協辦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甄選相關事宜
3. 協調特殊教育學生課程、排課及教學安排
4. 規劃及充實特教班及資源班之教學設備及軟硬體資源
5. 實施特教班及資源班各項教學活動
6. 辦理特教研習及教師專業成長活動
7. 辦理特殊教育學生追蹤、輔導及相關調查事宜
8. 辦理特教班及資源班校內外各項競賽及活動
9. 辦理特殊教育助理人員申請、管理及相關業務
10. 其他特殊教育相關事項
11. 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六)實用技能組

1. 擬訂實技學程工作及相關計畫
2. 辦理實技學程開班申請及資料呈報事宜
3. 擬訂及呈報實技學程課程相關事宜
4. 辦理實技學程學生資料建立及輔導事宜
5. 辦理實技學程經費及設備相關事宜
6. 協辦實技學程招生事宜
7. 辦理國際學生及交換學生事宜
8. 其他實技學程相關事宜

四、成績評量辦法補充規定摘要

(1)採行學分制、學分計算方式

1. 成績的計算以學期為單位。
2. 學分計算以每週授課1節滿1學期或總授課節數達18節為1學分。
3. 學期成績以60分為及格(另有規定者除外)，並授予該科學分。

(2)課程架構

1. 學習科目分為一般科目、專業及實習科目、藝能科目(音樂、美術、體育、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生涯規劃等)與活動科目。
2. 課程分為部定必修科目、校訂必修科目、校訂選修科目。

(3)學分規劃

- 1.班會、週會及活動科目皆不計算學分。
- 2.學期成績不及格科目依規定條件參加補考。
- 3.學業不及格科目得依時程申請重修。
- 4.未能在規定年限內修完學分者,必須在第4年起實施延修(最多修業年限5年)。
- 5.每學年各科目不及格學分數超過該學年應修學分數之1/2時,得輔導學生重讀原年級或轉學。

(4) 畢業資格(學業部份)

- 1.應修習總學分為182-192學分,畢畢業學分數須修滿總學分160學分(實用技能學程及建教合作班150學分)以上。
- 2.部定必修科目115-138學分均須修習,部定必修科目學分及格率須達85%。
- 3.專業科目及實習科目至少須修習80學分以上,其中至少60學分及格,含實習(含實驗、實務)科目至少45學分以上及格。

五、升學進路

科別	四技二專	其他
電機科 (含實用技能學程【電機修護科】)	電機類 電子類	軍校招生 警校招生 大學學力測驗 大學指定科目考試 產學攜手班
建築科 (含實用技能學程【營造技術科】)	土木與建築類	
室內空間設計科	設計類 土木與建築類	
製圖科	機械類	
機械科 (含建教合作班及實用技能學程【機械加工科】)		
模具科 (建教合作班)		
綜合職能科	轉銜安置、職場安置	

六、對新生的期許

尊師重道 慎思明辨
 創意思考 發揮潛能
 提昇語文 資訊能力
 加強學科基本能力
 加強術科專業技能
 充實人文內涵